

中小企業體質改善與 強化經營策略

■ 吳再益

一、前言

我國經濟發展策略正朝向國際化、自由化，而過去台灣經濟發展的成果，已為開發中國家的典範。早期 1950 年代後期至 1960 年代初期，政府放寬對外匯貿易的管制，以及兼採穩定經濟和改善投資環境的措施，是促使台灣經濟由進口替代轉為出口擴張的關鍵。在往後二十幾年間，台灣經濟發展政策依然持續著管制、保護和獎勵等措施，如此，自然產生資源分派利用的扭曲，而台灣大多數公營企業和較大規模民營企業多年來在政府管制、保護與獎勵下，一直捲縮在國內市場上藉獨占或聯營剝削國內消費者的利益。我國中小企業在政府沒有刻意栽培大企業，以期提升其在國際市場上之競爭力，致使資源分派扭曲這一點上，顯然較韓國中小企業來得有利。而過去三十多年來，台灣經濟發展突飛猛進，中小企業的功勞自不待言，但台灣中小企業的廠家數目約佔全國廠家的 98% 以上，而數目更高達 719,440 家（以民國 73 年底為準）左右，其中良莠不齊、體質不佳與經營策略不當者比比皆是，故如何改善體質與強化經營策略，乃中小企業當務之急。

二、中小企業存在的必要性

中小企業在經濟發展的過程中，自有其存在的價值，其原因乃

1. 有許多行業本身就適合小本經營的型式，如手工業，以個人知識技術為憑的服務業等即是。
2. 中小企業與大型企業具有相互依存的關係，例如以大型企業為上游工業，而中小企業為下游工業；兩者亦可能具有中心工廠和衛星工廠的關係，其工業化程度愈高，則依存度也愈高。
3. 中小企業可吸收民間閒置資金，受到親情、友情及信心因素的影響，中小企業可使閒置資金投入經濟間的生產活動。
4. 中小企業在經濟景氣下挫時，其在萎縮生產活動上，應變能力較大型企業來得高，能使全國經濟受到景氣不佳的衝擊降低。

三、中小企業經營體質上之癥結所在

商場如戰場，中小企業要業務蒸蒸日上，組織規模逐日壯大，其經營者的理念要革新，不拘泥於傳統思潮，且在企業本身體質上，應能防範於未然